

证券代码：839981

证券简称：ST 华洪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5 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斌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085,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935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085,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治理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已于2024年7月1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21至2025-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085,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公告的《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085,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发布的《监事会议事规

则》（公告编号 2025-03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085,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

（一）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5 日